

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5 月 11 日 10:00-12:00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浦东新区富特中路 288 号 1 号楼 216 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 Ge Li(李革)先生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1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90,426,18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8.97%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(修订稿)〉的议案》

1、 议案内容

具体请见公司 2018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5）及《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修订稿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6）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0,426,1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11 日